##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年4月21日,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 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 198 号马家龙创新大厦 B 栋 17 层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 十五次会议。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于2025年4月1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 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信表决的方式召开,其中,吴生保先生以 通讯表决方式参加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 生保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 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 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 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 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票: 反对 0 票: 弃权 0 票。

《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和《证 券时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2日